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审核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21年8月25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召开2021年第22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思达”、“上市公司”或“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获得有条件通过。

根据并购重组委审核意见，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就审核意见所提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并就审核意见的落实情况进行了书面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意见的回复》。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待收到中国证监会相关核准文件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日